

证券代码：301236

证券简称：软通动力

公告编号：2026-067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代为开具保函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代为开具保函及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促进全资子公司 ISOFTSTONE PTE.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公司”）业务的开展，公司拟为其代为开具保函及提供担保，担保额度自保函生效之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的任意担保期限内最高余额不超过414,794新加坡元（或等值人民币），本次提供担保事项无需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SOFTSTONE PTE.LTD.	公司持有新加坡公司100%股权	2.29%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对新加坡公司的担保余额	公司预计为新加坡公司代为开具保函及提供担保，担保额度自保函生效之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的任意担保期限内最高余额不超过414,794新加坡元（或等值人民币）。	以本次公司拟对新加坡公司提供的担保期限内任意时点最高414,794新加坡元（或等值人民币）余额计算，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为0.021%	新加坡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界定的关联人。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ISOFTSTONE PTE.LTD.

成立日期：2022-09-09

注册地点：6 Raffles Quay, #14-06, Singapore 048580

注册资本：30,464.8800 万新加坡元

主营业务：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NSULTANCY (EXCEPT CYBERSECURITY)(62021)；DEVELOPMENT OF SOFTWARE AND APPLICATIONS (EXCEPT GAMES AND CYBERSECURITY)(62011)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新加坡公司 100% 股权。

关联关系：新加坡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界定的关联人。

新加坡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数据	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1-3 月 (人民币, 万元,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1,486.54
负债总额	2,321.5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2,321.5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净资产	99,165.03
营业收入	142.06
利润总额	-406.69
净利润	-406.69

注：以上数据为单体财务数据，未包含下属控股主体。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新加坡公司代为开具保函及提供担保，担保额度自保函生效之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的任意担保期限内最高余额不超过 414,794 新加坡元(或等值人民币)，具体金额、起止日期、担保方式等以公司及子公司最终与各方签订的书面文件为准。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7 月 7 日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代为开具保函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代开保函及提供担保主要系促进新加坡公司业务的开展，公司认为新加坡公司具备相应的偿债能力，新加坡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实质的控制权，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公司认为适度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进行相关担保审议仅为额度预估，实际使用或发生金额在公司风险承受范围内，符合

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主债权余额为 519,690.01 万元人民币（不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母公司担保），占 2025 年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50.0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审议提供担保后，以本次担保期限内任意时点最高担保余额 414,794 新加坡元计算，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不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母公司担保）总金额为 982,695.23 万元人民币（含 463,005.22 万元人民币实际未使用的担保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事项，无需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刘天文先生或其指定人士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担保的各项法律文件。

六、备查文件

-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8 日